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716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10071670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本市111學年度推動國民小學本土教育本土
語言補充教材開發實施計畫」開發工作坊研習一案，請鼓
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暨本
市中壢區華勛國小111年8月3日華小學字第1110005076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說明會相關訊息重點摘錄如下（詳見附件研習計
畫）：

（一）研習組別及日期：

1、閩語組：111年9月24日（星期六），上午8時30分至16
時30分。

2、客語組：111年9月17日（星期六），上午8時30分至16
時30分。

（二）辦理地點：本市華勛國小視聽教室（桃園市中壢區榮民
南路205號）。

（三）研習主題：本土補充教材編寫理論及實務及本土語言補

教務處 111/08/12 10:32



1110005279

有附件

充教材分組創作及實作討論。

(四)研習對象：

- 1、本市公私立中小學有教授本土語言課程（閩客語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。
- 2、本市公私立中小學有興趣開發本土語言補充教材之現職教師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研習前1日止，請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（中壢區華勛國小）。

三、本案請貴校惠予公假，倘研習適逢例假日，參與教師得於研習結束後當日起1年內申請補休，不另支給加班費，擇期覈實補休。

四、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電洽本市華勛國小生教組長彭昌禮，聯絡電話：03-4661587 分機311。

五、檢附本土語言補充教材課文及教學活動設計工作坊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